

#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文件

电机奖〔2017〕287号

---

##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关于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预通知

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各推荐单位：

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安排，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已经开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奖励制度改革方案》（国办函〔2017〕55 号）的相关要求，2018 年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实行一系列改革举措：实行提名制，实行由专家学者、组织机构、相关部门提名的制度，进一步简化提名程序，所有奖种都放开专家提名，组织机构、部门提名不限奖种和数量；建立定标定额的评审制度，自然科学奖强调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技术发明奖强调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科技进步奖强调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评审时分别

对一等奖、二等奖独立投票表决，提名一等奖的评审落选项目不再降格参评二等奖，提名二等奖的项目可以破格评为一等奖；且三大奖的授奖数量不超过 300 项；向全社会公开奖励政策、评审制度、评审流程，对三大奖候选项目及其提名者实行全程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为做好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的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拟提请我学会提名的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必须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应当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且原则上是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一、二等奖获奖项目。2017 年度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拟授奖项目请查阅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网站获知。

2.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提名项目的完成人。

3. 2016 年、2017 年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奖项目的完成人，不能作为 2018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项目完成人（创新团队除外）。

4. 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基金支持的项目，应当在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提名。

5. 所列主要创新（发明）内容（含专利、论文等）未获国家

科学技术奖励（创新团队除外）。

二、请根据本单位项目具体情况，参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见附件 1）的有关要求，考虑是否提请经由我学会参加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的提名工作。

三、请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 18:00（以收到日期为准）前，将拟提名候选项目的简介材料（格式见附件 2）、项目相关信息汇总表（格式见附件 3）及多媒体介绍材料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我学会，逾期不予受理。

对候选项目的简介材料应包括拟提名项目的项目简介、主要科技创新（主要技术发明）内容、科技（技术）局限性、客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件）、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员名单，并控制在 2000 字以内。提名国家技术发明奖项目的核心发明点必须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多媒体介绍材料不超过 8 分钟，可自动播放带配音，要求制作为 wmv 格式（使用 Microsoft PowerPoint 2010 进行格式转换）。多媒体介绍材料应适应评审会议的播放环境：操作系统 Windows 7，播放软件暴风影音 5，投影分辨率 1024×768，长款比 4:3。请务必提前测试，确保视频文件可以顺利播放。

四、我学会将从所受理的候选项目中按规定进行项目遴选，择优确定向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提名的候选项目。届时，将另行通知各相关单位落实正式提名事宜。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 凤            赵建军

联系电话：010-63416724、010-63416451

移动电话：18612868805、18612869978

电子邮箱：feng-li@csee.org.cn

- 附件：1.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2. 提名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简介材料
3. 提名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项目相关信息汇总表

